这家理发店证照不齐 市监所的做法真暖心

龙岗正能量

侨报融媒记者 张臻斐 实习生 曾佳丹

3月15日，坪地街道坪西社区一家理发店开业了，小小的店面装修简朴，并不起眼，但与其他理发店不同的是，经营这家理发店的阿魏(化名)和他的妻子阿杨(化名)都身患残疾。在那张崭新的营业执照背后，有一段别样的暖心故事。

扫掌上龙岗APP 查看更多信息

制图:朱海波

发现一家“特殊”理发店

“我们在一次检查行动中发现了这家‘特殊’的理发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分局坪地所工作人员李雪群回忆。事情还得从3月12日说起，当日，该所工作人员开展辖区日常检查，巡查至坪西社区时，发现一家理发店没有悬挂营业执照就开店经营，工作人员随即进店询问。

经询问，工作人员发现，经营这家店的夫妇都身患残疾，店主阿魏存在听力和语言障碍，无法进行正常交流。腿脚行动不便的妻子阿杨告诉执法人员，两人曾学过理发，从老家出来，准备在龙岗这边开个理发店做点小生意，但是两人在这边没有亲戚朋友，加上文化水平有限，不了解相关政策，一时也不知道如何办理营业执照，希望工作人员能够帮助他们。

全程协助阿魏一天拿证

“现在办理营业执照已经很便利了，网上申请后提交银行U盾等信息，很快就能批下来。”现场工作人员表示将帮助他们夫妇，随即将情况反映给上级。为了尽快帮助这对夫妇拿到营业执照，在该所支部书记李晓峰积极协调下，支部副书记余玉辉及分管负责人钟智强直接前往阿魏住所，带领二人到辖区银行办理U盾。随后，又带他们到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办理营业执照。虽然是中午休息时间，但并没有影响到阿魏办理业务，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开启绿色通道，安排专人为其办理业务，并当场核发营业执照。

看到印有自己店名的营业执照时，阿魏脸上露出满意的笑容，激动地用手比划：“感谢你们，好人一生平安！”以此表达对坪地所、窗口工作人员的感谢。

下沉一线 攻坚克难

——龙岗区委选派干部参与土地整备实践锻炼特别报道

成功签下宝龙丹荷路关键节点征拆补偿协议

本报讯（侨报融媒记者 刘芳菲）昨日，记者从宝龙街道获悉，在区委抽调干部和街道土地整备中心工作人员的努力下，丹荷路两户业主签订了近500平方米的地面附着物补偿协议，南同大道、丹荷路、碧新路交会处的“肠梗阻”近期将得到彻底解决。

“丹荷路要拓宽，这两户业主房前的假山、围墙和树木在征拆范围内。”宝龙街道土地整备中心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由于不是建筑物征拆，补偿标准相对较低，业主一开始持有抵触情绪。对此，区委抽调干部庞西磊、程克洲、邱少雄、田卓、张敏、周军和宝龙街道土地整备中心工作人员多次上门拜访，零距离与其谈心讲政策。经过近半个月的协商，3月13日，业主黄某签订假山、树木补偿协议，18日，业主孙某签订大行村废品站、树木补偿协议，为早日打通丹荷路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作为龙岗区骨干路网的重要组成部分，丹荷路是联系龙岗各组团之间重要的东西交通干道；道路全线双向六车道，设立交桥一座。丹荷路市政拆迁项目包括一、二期和三期。其中，一、二期于2008年启动，已拆建筑面积约3.3万平方米，总补偿金额1.2亿元。参照红棉路征拆工作的成功案例，宝龙街道有关部门正探索在未立项的城市更新项目中，提前开展征拆工作的新模式。

抽调到吉华街道参与黑臭水体治理的干部徐锐

走访踏勘 努力解决工程难题

本报讯（侨报融媒记者 聂朦）近日，为彻底解决吉华路5个污水源的污水排放问题，区委抽调到吉华街道参与黑臭水体治理的干部徐锐会同正本清源工程负责人多次前往水径水秀峰路口段进行实地走访踏勘，共同研究解决方法。

据了解，2019年，吉华街道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第一阶段主要是对辖区35个花园、工业园实施雨污分流的正本清源项目，涉及改造管网约25公里，投资额约3.37亿元。目前，在吉华街道相关职能部门和抽调干部的共同努力下，已有18个子项目进场施工，完成管网改造2998米，约占该阶段工程总量的10%。

近期，在正本清源工程实施过程中，徐锐发现，吉华路上国防教育基地、生资工业区等五个区域生活污水量比较大，如不尽快解决污水排放问题将会造成秀峰片区水径水截污管的满负荷运转。经过和工程相关负责人的认真调研和反复研究，最终项目拟通过采取将5处污水来源点的污水引流至水径水下游的方式，解决污水排放难题。

梧桐社区公园延期公告

深圳市麟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改造横岗街道梧桐社区公园项目，由于六约128项目三期施工进度原因，造成梧桐社区公园不能按计划完成建设。故将梧桐公园建设完成时间再次延期2年(即2019年1月27日至2021年1月26日止)。不便之处，敬请谅解！

横岗街道办事处
2019年3月22日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岗管理局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皇记快餐店(经营者：温记皇;身份号码：442522196808185359)：

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店送达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催告书，现向你店公告送达。内容如下：

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于2018年7月12日向你店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深龙环水罚[2018]0185号)，你店在法定期限内未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处罚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向你店催告，请你店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履行下列义务：

缴纳罚款人民币叁万元。

逾期仍未履行义务，本机关将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你店有权陈述和申辩，请于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三日内向本局提出，逾期不提出，视为放弃相应的权利。

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

联系电话：0755-28948326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海关大厦西座1611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岗管理局
2019年3月22日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岗管理局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蚝之味餐馆(经营者：邱金生;身份号码：445102197910056318)：

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餐馆送达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催告书，现向你餐馆公告送达。内容如下：

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于2018年7月31日向你餐馆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深龙环水罚[2018]0227号)，你餐馆在法定期限内未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处罚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向你餐馆催告，请你餐馆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履行下列义务：

缴纳罚款人民币叁万元。

逾期仍未履行义务，本机关将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你餐馆有权陈述和申辩，请于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三日内向本局提出，逾期不提出，视为放弃相应的权利。

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

联系电话：0755-28948326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海关大厦西座1611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岗管理局
2019年3月22日